

河南省荣军医院急诊重症监护室(EICU) 建设项目

合同文件

发包人(全称)： 河南省荣军医院
承包人(全称)： 河南康楼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二〇二三年十二月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河南省荣军医院

承包人（全称）：河南康楼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规
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河南省荣军医院急诊
重症监护室(EICU)建设项目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河南省荣军医院急诊重症监护室(EICU)建设项目。

2. 工程地点：河南省荣军医院。

3.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

4. 资金来源：财政资金。

5. 工程内容：施工图纸及工程量清单范围内的所有内容(以工程量清单为
准)。

群体工程应附《承包人承揽工程项目一览表》(附件1)。

6. 工程承包范围：施工图纸及工程量清单范围内的所有内容(以招标工程量清
单为准)。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3年12月22日。

计划竣工日期：2024年04月22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120日历天(自合同订立之日起)。工期总日历天数与
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合格标准。

结合现场实际制定有效降低施工扬尘污染的方案，确保施工工地扬尘治理达到
8个100%(现场围挡封闭100%、现场湿作业法100%、施工现场道路硬化100%、渣土
车辆密闭运输 100%、出入车辆清洗100%、场内物料堆放覆盖100%、远程监控安装
100%、工地内非道路移动机械使用油品及车辆达标100%)要求。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贰佰肆拾万元整(¥ 2400000 元)。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冯长青。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中标(成交)通知书；
- (2) 响应函及其附录；
- (3)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4) 通用合同条款；
- (5) 技术标准和要求；
- (6) 图纸；
- (7)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8)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 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付款办法

合同签订后支付合同价款的50%，主体竣工后支付合同价款的25%，项目竣工验收合格后，支付至合同价款的97%，剩余3%待一年质保期满后一次性付清。

十、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23 年 12 月 18 日签订。

十一、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 河南省荣军医院 签订。

十二、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三、合同生效



